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 信阳市高新区今源非金属新材料厂年产2万吨饲料添
加剂加工项目

建设单位: 信阳市高新区今源非金属新材料厂

编制日期: 二〇二六年三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目录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1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13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24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27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45
六、结论	47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48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信阳市高新区今源非金属新材料厂年产 2 万吨饲料添加剂加工项目		
项目代码	2601-411571-04-01-867029		
建设单位联系人		联系方式	
建设地点	信阳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珍珠路办事处闵岗社区古井组 66 号		
地理坐标	东经：114 度 14 分 31.419 秒，北纬：32 度 08 分 59.193 秒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C3099其他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二十七、非金属矿物制品、第 60 项“石墨及其他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
建设性质	☒ 新建（迁建） ☐ 改建 ☐ 扩建 ☐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 首次申报项目 ☐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信阳市产业集聚区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2601-411571-04-01-867029
总投资（万元）	80	环保投资（万元）	50.1
环保投资占比（%）	62.6	施工工期	2 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 否 ☐ 是：	用地（用海）面积（m ² ）	20000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无		
规划情况	（1）规划名称：《信阳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审批机关：河南省人民政府 审批文名：豫政文（2024）76号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1、《信阳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相符性分析 规划期限： 本规划期限为 2021 年至 2035 年，基期年为 2020 年，近期至 2025 年，远期至 2035 年，远景展望至 2050 年。		

	规划范围和层次： 规划范围为信阳市行政辖区内全部国土空间，包含市域和中心城区两个层次。其中：市域范围包括浉河区、平桥区、罗山县、光山县、新县、商城县、固始县、潢川县、淮滨县和息县。 中心城区范围：北至彭家湾乡向阳路，东至五里店街道办事处凤台村，南至震雷山街道办事处双桥村与京广高铁交界处，西至南湾管理区谭庙村，面积 361.08 平方公里，其中包含城镇开发边界面积 199.41 平方公里。 （1）中心城区国土空间规划分区 依据中心城区的主导功能划分两级规划分区。中心城区一级规划分区划分为生态保护区、农田保护区、城镇发展区、乡村发展区。 其中：城镇发展区划分至二级规划分区，包括居住生活区、综合服务区、商业商务区、工业物流区、绿地休闲区、交通枢纽区、战略预留区。 乡村发展区划分至二级规划分区，包括村庄建设区、一般农业区、林业发展区。 （2）中心城区建设用地布局 中心城区城镇开发边界总面积为 199.41 平方公里，建设用地规模为 187 平方公里。 除强制性内容外，其他具体地块用途、边界定位、开发建设强度、用地兼容等规划管控要求在详细规划中确定。 （3）建设用地节约集约利用 ①严控总量 以资源环境承载能力和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为基础，围绕发展目标推动经济增长，以优化人口布局为核心思路调整土地资源分配，促进建设用地集约高效利用。严格按照城镇开发边界范围开展集中建设，
--	--

	凡不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国家区域政策、产业政策和供地政策的建设项目，不得开展城镇建设利用活动。 ②提高农村居民点用地效益 按照村庄建设用地总量原则上不增加、布局更紧凑的要求，挖潜村庄建设用地，优先保障农民居住、乡村基础设施、公共服务空间和产业用地需求。优化调整村庄建设用地布局时应优先使用村庄空闲地、闲置宅基地等存量建设用地，原则上应不占或少占村庄外围的耕地。 本项目位于信阳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珍珠路办事处闵岗社区古井组66号，根据《信阳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见附图4），项目用地为工业用地，符合国土空间管控要求。
其他符合性分析	1、产业政策相符性及备案相符性分析 信阳市高新区今源非金属新材料厂年产 2 万吨饲料添加剂加工项目位于信阳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珍珠路办事处闵岗社区古井组 66 号。经查阅《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本项目不属于鼓励、淘汰、限制类，为允许类项目，且本次项目生产工艺、生产设备均不在淘汰、落后之列，同时已获得信阳市平桥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备案证明(项目代码：2601-411571-04-01-867029)，因此，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2、项目选址与规划相符性 本项目位于信阳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珍珠路办事处闵岗社区古井组 66 号，本项目北、西、南侧均为农田，东侧 15m 为古井村居民住宅，厂界外 500 米范围内不存在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项目用地范围内无生态环境保护目标，根据《信阳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见附图 4，项目所在区域用地性质全部为工业用地。 3、与“河南省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相符性分析 （1）生态保护红线

	本项目位于信阳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珍珠路办事处闵岗社区古井组 66 号，根据本项目所在区域地理位置，通过“河南省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应用平台”研判分析结果可知，本项目选址不涉及生态保护红线，不在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 (2) 环境质量底线 本工程为污染影响类工程，根据环境空气功能区划，项目所在地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根据河南省空气质量实时发布系统发布的信阳市 2024 年环境空气质量数据，2024 年信阳市环境空气质量不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二级标准。 根据《信阳市 2025 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深入推进 2025 年全市大气污染防治攻坚工作，以改善环境空气质量为核心，以降低细颗粒物（PM_{2.5}）浓度为主线，协同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以更高的标准打好秋冬季重污染天气消除、夏季臭氧污染防治和柴油货车污染治理攻坚战，扎实抓好减污降碳协同增效、工业污染治理减排、移动源污染控制、面源污染综合治理、重污染天气联合应对、科技支撑能力建设六个攻坚行动，健全和完善大气环境治理体系，加快推动发展方式绿色低碳转型，完成省下达我市的年度空气质量改善目标任务，实现我市空气质量二级达标，为推进美丽信阳建设贡献力量。随着《信阳市 2025 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等工作方案的实施，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将会逐步得到改善。本项目建成后废气污染物经采取相应处置措施后，均可达标排放，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可接受。 本项目所在区域属浉河流域，浉河位于厂区南侧约 2.3km 处，浉河琵琶山桥国控断面位于本项目下游约 7.3km，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标准。根据信阳琵琶山桥国控断面 2024 年地表水环境质量数据，浉河水质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标准要求，水质状况良好。运营期本项目生活污
--	--

水经厂区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用作农肥，不外排；车辆冲洗废水通过沉淀池处理后循环使用，不外排。因此，项目建设对地表水环境影响较小。

综上，本项目建设符合环境质量底线要求。

(3) 资源利用上限

本项目用电依托城市供电，本项目用地为建设用地，符合当地土地规划要求，亦不会达到区域土地资源利用上限；本项目用水主要采用厂区自备井，用水量较少，不会对区域水资源利用上限产生较大影响。

(4) 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根据“河南省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应用平台”研判分析可知，项目环境管控单元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管控要求如下表所示。

表 1-1 项目涉及河南省环境管控单元一览表

单元名称	管控单元分类	环境管控单元编码	管控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平桥区一般管控单元	一般	ZH41150330001	空间布局约束	1、未经国务院批准，禁止将永久基本农田转为城镇空间。鼓励城镇空间和符合国家生态退耕条件的农业空间转为生态空间。严格管控涉重污染型企业进入农产品主产区。 2、新建涉高 VOCs 排放的重点行业企业要入园，按要求实行区域内 VOCs 总量控制。	1、本项目不属于重污染型企业。 2、本项目不涉及 VOCs 排放。	相符
			污染物排放管控	/	/	/
			环境风险防控	1、项目建设前依法依规对建设用地的土壤和地下水环境质量状况进行调查和风险评估，提出防渗、监测等污染防	项目租赁现有厂房进行建设，建设过程中做好相应防	相符

					治措施。	渗措施要求。	
淮河 信阳市肖王乡梅黄顺河组控制单元	一般	YS4115 0332101 45	污染物排放管控		1、新建或扩建城镇污水处理厂必须达到或优于一级 A 排放标准。	不涉及	相符
/	一般	YS4115 0333100 01	空间布局约束		1、大力淘汰和压减钢铁、炭、建材等行业产能。全面推进“散乱污”企业综合整治，全面淘汰退出达不到标准的落后产能和达标企业	本项目不属于“散乱污”企业，不属于落后产能和达标企业	相符
			污染物排放管控		1、实施轻型车国六 b 排放标准和重型车国六排放标准全面实施非道路柴油移动机械第四阶段排放标准、船舶国二排放标准。淘汰 20 万辆以上国四及以下排放标准柴油货车和采用稀薄燃烧技术的燃气货车。推动氢燃料电池汽车示范应用，推广新能源汽车和非道路移动机械。推进公共领域车辆新能源化。实施清洁柴油车（机）行动，基本淘汰国三及以下排放标准汽车，基本消除未登记或冒黑烟工程机械。	1、本项目运输车辆全部达到国 六 排放，非移动道路机械达到国三以上排放标准。	相符
			环境风险防控		/	/	/
			资源开发效率要求		/	/	/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河南省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				

4、本项目与信阳市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信阳市 2025 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信阳市 2025 年柴油货车污染治理攻坚战实施方案》《信阳市 2025 年夏季空气质量提升工作方案》（信环委办〔2025〕15 号）相符性分析

表 1-2 相符性分析

与本项目相关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4.实施工业炉窑清洁能源替代。2025 年 9 月底前，使用高污染燃料的加热炉、热处理炉、干燥炉、熔化炉以及冲天炉等工业炉窑清洁低碳能源替代或拆除，未完成的纳入秋冬季错峰生产调控。	本项目生产过程只使用电	相符
7.深入开展低效失效治理设施排查整治。持续开展低效失效大气污染治理设施排查，淘汰不成熟、不适用、无法稳定达标排放的治理工艺，整治关键组件缺失、质量低劣、自动化水平低的治理设施，纳入年度重点治理任务限期完成提升改造。2025 年 9 月底前，完成低效失效治理设施提升改造企业 100 家以上，未按时完成提升改造的纳入秋冬季生产调控范围。	拟建设过程按《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 年修订版）涉 PM 企业绩效引领性指标要求进行建设	相符
4.加快淘汰老旧车辆。各县区制定老旧车辆淘汰目标及实施计划，统筹运用“两新”资金和大气污染防治资金加快淘汰国四及以下排放标准汽车。严格执行机动车强制报废标准规定，符合强制报废情形的交报废机动车回收企业按规定回收拆解。加大对报废汽车回收拆解企业的监管力度，规范报废汽车回收拆解行为严厉打击“作坊式”回收拆解，确保淘汰车辆真拆解、真报废。	厂内非道路移动机械达到国四及以上排放标准	相符

综上所述，本项目建设符合《信阳市2025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信阳市2025年柴油货车污染治理攻坚战实施方案》《信阳市2025年夏季空气质量提升工作方案》的相关要求。

5、与《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 年修订版）》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为膨润土生产加工，项目参照《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 年修订版）》相关要求。相符性分析见下表。

表 1-3 与《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 年修订版）》对比分析			
项目	通用涉PM企业绩效引领性指标	本项目建设情况	相符性
生产工艺和装备	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版）》淘汰类，不属于省级和市级政府部门明确列入已经限期淘汰类项目。	本项目属于允许类，不属于省级和市级政府部门明确列入已经限期淘汰类项目。	相符
物料储存	1.一般物料。粉状物料应储存于密闭/封闭料仓中；粒状、块状物料应储存于封闭料场中，并采取喷淋、清扫或其他有效抑尘措施；袋装物料应储存于封闭/半封闭料场中。封闭料场顶棚和四周围墙完整，料场内地面全部硬化，料场货物进出大门为硬质材料门或自动感应门，在确保安全的情况下，所有门窗保持常闭状态。不产尘物料（如钢材、管件）及产品如露天储存应在规定的存储区域码放整齐； 2.危险废物。应有符合规范要求的危险废物储存间，危险废物储存间门口应张贴标准规范的危险废物标识和危废信息板，建立台账并挂于危废间内，危险废物管理台账和危险废物转移情况信息表保存 5 年以上。危废间内禁止存放除危险废物和应急工具外的其他物品。涉大气污染物排放的，应设置对应污染治理设施。	1.本项目原料为块状物料，储存在封闭厂房，产品为粉状储存在密闭仓中。厂房内四周围墙完整，并且地面硬化，进出大门为硬质材料门，生产过程中所有门窗保持常闭状态，原料及产品均不露天储存； 2.本项目涉及危废，危废贮存按照要求执行。	相符
物料转移和输送	1.粉状、粒状等易产尘物料厂内转移、输送过程应采用气力输送、密闭输送，块状和粘湿粉状物料采用封闭输送； 2.无法封闭的产生点（物料转载、下料口等）应采取集气除尘措施，或有效抑尘措施。	1、项目原料以及产品均采用密闭皮带或气力输送； 2、无法封闭的产生点均采取集气除尘措施。	相符
工艺过程	1.各种物料破碎、筛分、配料、混料等过程应在封闭厂房内进行，并采取收尘/抑尘措施； 2.破碎筛分设备在进、出料口和配料混料过程等产生点应设置集气除尘设施。	1、本项目投料、磨粉、筛分、包装等过程在封闭厂房内进行，并采取除尘器抑尘； 2.筛分设备在进、出料口等均采取除尘器抑尘。	相符
成品包装	1.粉状、粒状产品包装卸料口应完全封闭，如不能封闭应采取局部集气除尘措施。卸料口地面应及时清扫，地面无明显积尘；	1.粉状产品包装卸料口完全封闭，卸料口地面及时清扫，地面无明显积尘；	相符

		2.各生产工序的车间地面干净，无积料、积灰现象； 3.生产车间不得有可见烟（粉）尘外逸。	2.各生产工序的车间地面干净，无积料、积灰现象； 3.生产车间不得有可见烟（粉）尘外逸。	
	排放限值	PM 排放限值不高于 10mg/m ³ ；其他污染物排放浓度达到相关污染物排放标准。	项目涉及PM排放的排气筒的最大浓度为 5.1mg/m ³ ，不高于 10mg/m ³ 。	相符
	无组织管控	1.除尘器应设置密闭灰仓并及时卸灰，除尘灰应通过气力输送、罐车、吨包袋等封闭方式卸灰，不得直接卸落到地面； 2.除尘灰如果转运应采用气力输送、封闭传送带方式，如果直接外运应采用罐车或袋装后运输，并在装车过程中采取抑尘措施，除尘灰在厂区内应密闭/封闭储存； 3.脱硫石膏和脱硫废渣等固体废物在厂区内应封闭储存，在转运过程中应采取封闭抑尘措施并应封闭储存。	1.本项目除尘器设置密闭灰仓并及时卸灰； 2.除尘灰在厂区内密闭/封闭储存后回用； 3.不涉及。	相符
	视频监控	未安装自动在线监控的企业，应在主要生产设备（投料口、卸料口等位置）安装视频监控设施，相关数据保存 6 个月以上。	项目按要求安装视频监控设施。	相符
	厂容厂貌	1.厂区内道路、原辅材料和燃料堆场等路面应硬化； 2.厂区内道路采取定期清扫、洒水等措施，保持清洁，路面无明显可见积尘； 3.其他未利用地优先绿化，或进行硬化，无成片裸露土地。	1.厂区内道路等路面硬化； 2.厂区内道路采取定期清扫、洒水等措施，保持清洁，路面无明显可见积尘； 3.其他未利用地优先绿化，或进行硬化，无成片裸露土地。	相符
	环保档案	1.环评批复文件和竣工验收文件/现状评估文件； 2.废气治理设施运行管理规程； 3.一年内废气监测报告； 4.国家版排污许可证，并按要求开展自行监测和信息披露，规范设置废气排放口标志牌、二维码标识和采样平台、采样孔。	项目建成后按要求建立环保档案。	相符
	台账记录	1.生产设施运行管理信息（生产时间、运行负荷、产品产量等）； 2.废气污染治理设施运行管理信息（除尘滤料等更换量和时间）； 3.监测记录信息（主要污染排放口废气排放记录（手工监测和在线监测）	项目建成后按要求建立台账记录。	相符

		等)； 4.主要原辅材料、燃料消耗记录； 5.电消耗记录。		
	人员配置	配备专职环保人员，并具备相应的环境管理能力（学历、培训、从业经验等）。	配备专职环保人员，并具备相应的环境管理能力（学历、培训、从业经验等）。	相符
	运输方式	1.物料、产品等公路运输全部使用国五及以上排放标准重型载货车辆（重型燃气车辆达到国六排放标准）或新能源车辆； 2.厂内运输全部使用国五及以上排放标准（重型燃气车辆达到国六排放标准）或使用新能源车辆； 3.危险品及危废运输全部使用国五及以上排放标准（重型燃气车辆达到国六排放标准）或新能源车辆； 4.厂内非道路移动机械全部使用国三及以上排放标准或使用新能源（电动、氢能）机械。	1.公路运输全部使用国五及以上排放标准重型载货车辆（重型燃气车辆达到国六排放标准）或新能源车辆； 2.厂内运输全部使用国五及以上排放标准（重型燃气车辆达到国六排放标准）或使用新能源车辆； 3.危险品及危废运输全部使用国五及以上排放标准（重型燃气车辆达到国六排放标准）或新能源车辆； 4.厂内非道路移动机械全部使用国三及以上排放标准或使用新能源（电动、氢能）机械。	相符
	运输监管	日均进出货150吨（或载货车辆日进出10辆次）及以上（货物包括原料、辅料、燃料、产品和其他与生产相关物料）的企业，参照《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移动源应急管理技术指南》建立门禁视频监控系统 and 电子台账；其他企业安装车辆运输视频监控（数据能保存6个月），并建立车辆运输手工台账。	本项目日均进出货未大于150吨，项目按要求安装车辆运输视频监控（数据能保存6个月），并建立车辆运输手工台账。	相符
	生产工艺和装备	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版）》淘汰类，不属于省级和市级政府部门明确列入已经限期淘汰类项目。	本项目属于允许类，不属于省级和市级政府部门明确列入已经限期淘汰类项目。	相符
经对照，项目符合“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年修订版）”相应标准要求。 6、与信阳市平桥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珍珠砂加工企业提标治理改造方案》和《膨润土加工企业提标治理改造方案》的通知（信阳市平桥区人民政府办公室，2024年5月29日）相符性分析				

对比《膨润土加工企业提标治理改造方案》治理任务及要求，见下表。

表 1-4 本项目与“《膨润土加工企业提标治理改造方案》治理任务及要求”对比表

治理任务及要求	企业对标情况	相符性
1. 膨润土加工企业需符合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城乡建设规划等相关要求；生产设备必须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要求，不得采用国家明令淘汰的高污染、高耗能设备；采用清洁生产能源。	本项目符合珍珠路办事处相关规划要求；项目生产设备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要求；采用电作为能源。	相符
2. 设立独立的原料仓库、晾晒场、生产车间、产品仓库和生活办公区；合理规划车辆运输路线，禁止运输车辆碾压晾晒区；原料车间、生产车间、成品车间要分割开。	本项目设置有独立的原料仓库、晾晒场、生产车间以及成品车间，晾晒场封闭留一个进出口，只允许原料运输车辆进入。	相符
3. 新购膨润土原矿不得露天堆放，需堆放在封闭厂房或阳光房内；采用封闭性能良好的厂房；投料、破碎、提升、磨粉等产尘工序应在厂房内进行二次封闭，安装集尘罩和除尘设施，并采用负压收集；重点产尘环节安装监控视频（如：主要生产线产尘点、物料堆场、污染防治措施等），保存期限3个月以上。	本项目新购膨润土矿进入原料间内暂存，原料间为全封闭，生产区域进行二次密闭，生产车间上料采用集尘罩收集，皮带输送设置密闭，本项目拟在晾晒场区、生产区、成品区以及包装区域等易产尘点设置了视频监控措施，视频监控保存三个月以上。	相符
4. 晾晒区周围要求建设不低于2米高实墙，墙上加不低于4米高防风抑尘网；完善厂区雨水、冲洗废水收集系统，依据地形设置排水沟和沉淀池，有效收集雨水及地面残留料渣。	本项目晾晒区周围要求建设不低于2米高实墙，墙上加不低于4米高防风抑尘网；晾晒场地势较低一侧设置有雨水导流沟并连接沉淀池。	相符
5. 若晾晒区和生产车间不在一处，应采取密闭输送带输送；设置规范的进料口，安装集尘罩和除尘设施，有条件的采用地埋式物料输送，通过封闭式提升机、传送带上料。	本项目干料中转车间和生产车间连接在一起便于上料。	相符
6. 厂内地面全部硬化或绿化，车间地面采用环氧地坪等方式保证地面干净整洁，无散落物料，无“跑、冒、滴、漏”。	厂区地面均进行了硬化，车间地面涂刷了环氧地坪，定时清理，保证无散落物料，避免跑冒滴漏的现象发生。	相符
7. 进出车辆车轮、底盘要进行动态冲洗，产生的废水要进行收集处理；装卸要在封闭的车间内进行；物料运输过程中要进行苫盖；	本项目物料运输过程中要进行苫盖，在厂区车辆进出口设置了车辆清洗装置，废水采用沉淀池处理后循环利用，原料卸车在	相符

	物料、产品运输全部使用国五及以上排放标准的重型载货车辆(重型燃气车辆达到国六排放标准)或新能源车辆;厂区车辆全部达到国五及以上排放标准(重型燃气车辆达到国六排放标准)或使用新能源车辆;厂内非道路移动机械达到国三及以上排放标准或使用新能源机械。	原料车间内装卸,本项目使用的外部运输车辆均达到国五及以上排放标准;本项目厂区内厂内非道路移动机械为铲车和叉车,达到国三及以上排放标准。	
	8. 建立生产设施运行管理信息(生产时间、运行负荷、产品产量等)、大气污染治理设施运行管理信息、监测记录信息(主要污染排放口废气排放记录等)、主要原辅材料消耗记录、燃料消耗记录、固废、危废处理记录、运输车辆、厂内车辆、非道路移动机械电子台账(进出场时间、车辆或非道路移动机械信息、运送货物名称及运量等);配备具备相应的环境管理能力环保人员。	本项目建设完成后拟建立生产设施运行台账、废气治理设施运行台账、检测记录、货物进出台账以及原辅材料消耗台账等。	相符
	9. 参照《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移动源应急管理技术指南》建立门禁视频监控系统 and 电子台账。	本项目日均进出货量不足150吨,参照《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移动源应急管理技术指南》建立门禁视频监控系统和电子台账	相符
	经对照,项目符合信阳市平桥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珍珠砂加工企业提标治理改造方案》和《膨润土加工企业提标治理改造方案》的通知(信阳市平桥区人民政府办公室,2024年5月29日)中相应要求。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内容

2.1 项目由来

膨润土是以蒙脱石为主要矿物成分的非金属矿产，具有吸附性、膨胀性、阳离子交换性等优良特性，在饲料加工领域可作为抗结块剂、载体等饲料添加剂使用，市场应用需求稳定。

信阳市高新区今源非金属新材料厂基于当地膨润土资源禀赋及饲料添加剂市场发展前景，拟投资建设年产 2 万吨饲料添加剂加工项目。项目选址于信阳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珍珠路办事处闵岗社区古井组 66 号，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符合《信阳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要求。

本项目以膨润土原土为主要原料，经卸料晾晒、投料、磨粉、烘干、筛分、包装等工序生产饲料添加剂用膨润土，产品质量符合《饲料添加剂用膨润土》（JC/T2056-2025）II类产品标准。项目建成后可实现年加工膨润土 2 万吨的生产规模，对推动地方非金属新材料产业发展、满足饲料行业原料供应需求具有积极意义。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等法律法规要求，本项目需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经查阅《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4 年版）》，本项目属于“二十七、非金属矿物制品、第 60 项“石墨及其他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其他”类别，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

2.2 工程概况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见下表 2-1。

表 2-1 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一览表

工程性质	工程名称	建设内容	备注
主体工程	生产区	占地面积约 500m ² ，建设一条年产膨润土 20000 吨生产线	新建
辅助工程	晾晒区	水泥硬化地面，占地面积约 1600m ² ，用于晾晒膨润土原料	新建
储运工程	成品车间	占地面积约 900m ² ，用于存储膨润土袋装产品	新建
	原料区	占地面积约 500m ² ，主要用于存储膨润土矿、沸石矿等原料湿料	新建
	干料区	占地面积 600m ² ，主要用于存储膨润土矿干料	新建

	公用工程	办公室	位于厂区东北侧，建筑面积 380m ²	新建
		供水	主要采用厂区自备井	新建
		排水	生活污水通过厂区内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用作农肥，不外排；洗车废水设置沉淀池，沉淀后回用于车辆冲洗，不外排。晾晒场雨水通过场区导流沟进入沉淀池，沉淀后用于厂区洒水抑尘。	新建
		供电	依托城市供电系统	新建
	环保工程	废气治理		新建
		废水治理		新建
		噪声治理		新建
		固废处置		新建
				新建

2.3 项目产品方案

本项目具体产品方案见表 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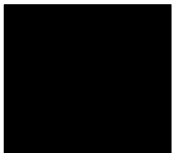
表 2-2 本项目产品方案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规格（项目）	年设计能力（t/a）	产品质量标准	备注
1	膨润土	产品粒径<300 目，含水率 10%	20000	《饲料添加剂用膨润土》（JC/T2056-2025）（Ⅱ类产品蒙脱石含量≥60%）	吨包，少量袋装，吨包为 1000kg/包，袋装为 25kg/袋，年生产时间为 2400h

2.4 原辅料及能源消耗

本项目建设完成后原辅材料情况见表 2-3。

表 2-3 本项目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一览表

类型	名称	用量	单位	备注
1	膨润土原土		t/a	含水率约 25%，散装，颗粒状
2	编织袋		个/a	外购
3	润滑油		t/a	用于机械设备冷却

4	电		kW·h/a	市政供电
5	水		m³/a	主要采用厂区自备井

主要原辅材料性质：

膨润土：膨润土的主要矿物成分是蒙脱石，含量在 85%-90%，膨润土的一些性质也都是由蒙脱石所决定的。蒙脱石可呈各种颜色如黄绿、黄白、灰、白色等等。可以呈致密块状，也可为松散的土状，用手指搓磨时有滑感，小块体加水后体积胀大数倍至 20-30 倍，在水中呈悬浮状，水少时呈糊状。蒙脱石的性质和它的化学成分和内部结构有关。蒙脱石有吸附性和阳离子交换性能，可用于除去食油的毒素、汽油和煤油的净化、废水处理；由于有很好的吸水膨胀性能以及分散和悬浮及造浆性，因此用于钻井泥浆、阻燃（悬浮灭火）；还可在造纸工业中做填料，可优化涂料的性能如附着力、遮盖力、耐水性、耐洗刷性等。

2.5 主要设备

本项目建成后，主要生产设备见表 2-4。

表 2-4 本项目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生产设施	功率	数量（台/套）	备注
膨润土生产线				
1				
2				
3				
4				
5				
6				
7				
8				
9				

设备与产能匹配性分析：影响本项目产能的设备为雷蒙磨机，膨润土生产线的雷蒙磨机最大生产能力为10t/h，则膨润土生产线最大生产能力为24000t，在满足不同粒径产品情况下，能够满足本项目年产2万吨膨润土的产能要求。

2.6 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本项目建成后实行每天一班，每班 8 小时制，年工作日 300 天，劳动定员 10 人，不在厂区食宿。

2.7 公用工程

(1) 供排水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生活用水由自备水井提供。

无外排生产废水，生活污水经厂区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用于周边肥田。

(2) 供电

由市政供电供给。

2.8 水平衡分析

本项目无生产用水，运营期主要为生活用水、车辆冲洗用水。

①车辆冲洗用水

本项目进物料约为 23423.16t/a，每辆原料运输车装载量按 40t 计，则平均每天原料运输车发车空、重载各约 2 辆·次。产品年产量合计为 2 万 t，单车每次最大运输量按 40t 计算，则平均每天运输车发车空、重载各约 2 辆·次。项目运输量共计 4 车次/d，每辆车进、出厂均需冲洗，冲洗量为 8 车次/d。参考《河南省地方标准工业与城镇用水定额》(DB41/T385-2020)，每辆汽车每次冲洗用水量按照 70L。则项目用水量约为 0.56m³/d，168m³/a。产污系数按 90%计，则车辆清洗废水量约为 0.50m³/d，151.2m³/a，洗车废水经沉淀池处理后回用，不外排。

②职工生活用水。

本项目建成后，员工总数 10 人，员工多为当地村民，不在厂区就餐，根据《河南省地方标准工业与城镇用水定额》(DB41/T385-2020)，本项目职工用水定额按照 50L/人·天计算，生活用水量约 0.5m³/d (150m³/a)，本项目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产污系数按 80%计，生活污水产生量约 0.4m³/d (120m³/a)，废水经厂区内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用作农肥，不外排。

(2) 雨水

本项目为膨润土加工生产项目，由于晾晒膨润土的原因，晾晒场初期雨水中含有大量 SS。为减少初期雨水外流对区域地表水体成影响，本项目在靠近厂区大门处建设了一处雨水沉淀池，晒场的初期雨水排入雨水沉淀池沉淀后排放。

初期雨水量按下式计算：

$$Q = \Psi \cdot q \cdot F$$

式中：Q——雨水设计流量，L/S；

Ψ ——径流系数，取0.6；

F——汇流面积（ hm^2 ），本项目晾晒场面积 0.16hm^2 ；

q——暴雨量， $\text{L/S} \cdot \text{hm}^2$ ，

采用暴雨强度公式计算：

$$q = 1024.046 (1 + 0.880 \lg P) / (t + 9.915)^{0.554}$$

式中：q——设计暴雨强度， $\text{L/S} \cdot \text{hm}^2$

p——重现期，取1年；

t——降雨历时，取30min。

经计算，暴雨强度为 $132.83\text{L/s} \cdot \text{hm}^2$ ，雨水流量为 12.75L/s （ $0.01275\text{m}^3/\text{s}$ ），以 10min 作为初期雨水，则初期雨水一次最大产生量约 7.65m^3 。初期雨水经雨水沉淀池沉淀处理后用于厂区洒水抑尘。厂区建设一个雨水沉淀池，容积 10m^3 （ $2\text{m} \times 2\text{m} \times 2.5\text{m}$ ），用于储存初期雨水。初期雨水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评价将其作为一次污染源进行分析，不计入废水总量中。

本项目运行期水平衡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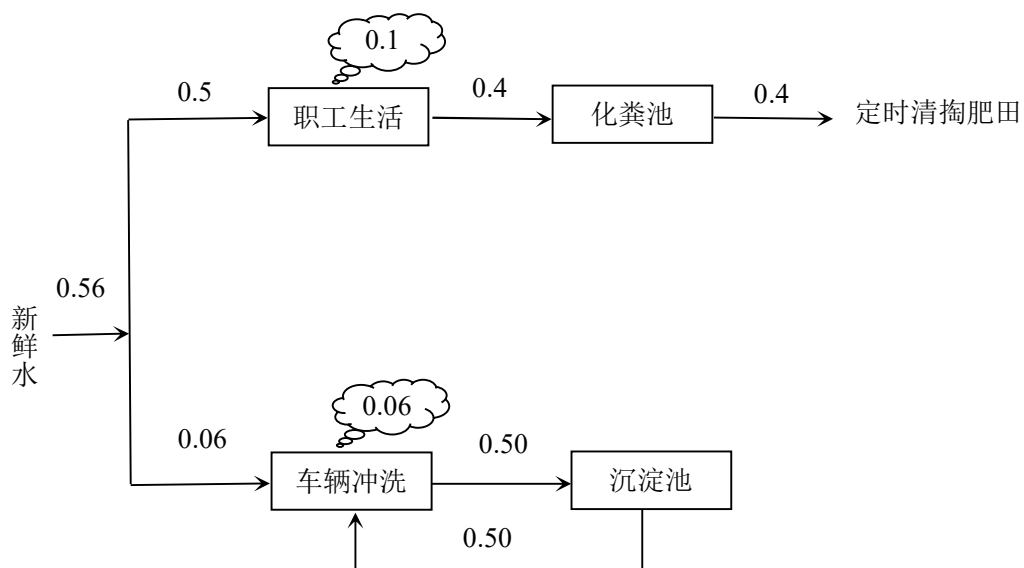


图 2-1 项目水平衡图单位：m³/d

2.9 厂区平面布置

本项目大门设置在厂区东侧，办公区位于临近大门北侧；生产车间位于厂区东南侧，内置生产区和成品区和原料区；原料区位于生产车间的西部，紧贴生产区，有利于物料的运输，减少粉尘的产生。危废暂存间设立在大门处 1#办公区内北侧，化粪池位于 1#办公区外北侧，袋式除尘器位于生产区东侧，各功能区依生产需求布置，方便生产及管理，项目布置合理。项目平面布置图详见附图 2。

2.10 运营期工艺流程和产排污环节分析

本项目生产膨润土，具体工艺及产污环节见图 2-1、图 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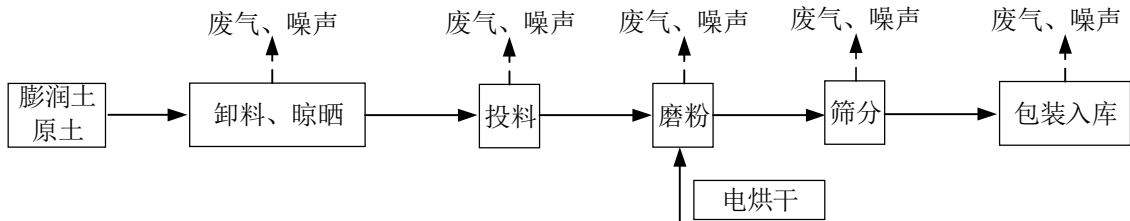


图 2-2 本项目运营期膨润土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分析示意图

膨润土生产工艺流程简述：

卸料、晾晒：本项目卸料后的膨润土原土在厂区晾晒区域进行晾晒，采取自然风干的方式，风干至含水率为 20%左右，再由铲车收集到原料库储存。本工序主要污染物为卸料、晾晒粉尘及设备噪声。

投料：晾晒后的膨润土原矿（含水率 20%）由铲车装入料斗（料斗容积为 20m³、铲车每班次上料 0.5-0.7h 左右，全年平均上料时间约为 200h）。膨润土原矿通过料斗底部出口经密闭传送带送入雷蒙机中进行粉磨，本工序主要污染物为膨润土进入料斗产生粉尘和设备噪声。

磨粉：原料经铲车送入上料仓，物料通过密闭传送带送入雷蒙磨机中。雷蒙磨机由于主轴旋转时离心力的作用，磨辊向外摆动紧压于磨环、铲刀将物料铲起送至磨辊与磨环之间，随着磨辊的滚动而达到研磨、粉磨目的。本工序主要污染物为磨粉粉尘和设备噪声。

烘干：原料进入雷蒙机主机室，风力辅助管道通过发热片加热产生热风进入雷蒙机主机磨室，使磨室内温度达到 100-110 度，同时研磨摩擦生热，从而使水汽蒸发（去除 10%水分）。水汽通过集气管道进入旋风除尘器中，水汽和粉尘由于重力的原因由旋风除尘器下排口排出。

物料研磨后，粉末随鼓风机循环风经过顶部分析机进行分选（分析器叶片转速的大小按成品分子粒度大小进行调节），分选后的粉末粒度粗细度<300 目即为合格细粉，细度过粗的物料落回研磨室重磨，合格细粉则随气流进入旋风集粉器，经出

粉管排出即为成品。气流通过旋风集粉器后又进入鼓风机形成闭路循环，从而使机器连续正常工作，余风则通过余集气管道进入除尘器经处理后排放。整个过程不产生废料。

筛分：旋风集粉器收集的成品（<300 目）中，约 10%要用于满足客户指定区间目数需求（如 60—300 目、70—300 目等），需经筛分工序处理；剩余 90%成品直接进入后续包装环节。本工序筛分成品率为 60%，采用密闭式振动筛，根据客户指定目数更换对应筛网，对需处理的成品进行分级筛选，筛分出符合指定目数的产品，筛下细粉（粒度细于指定目数）因本身已是<300 目的合格普通成品，直接并入剩余 90%普通成品中，避免物料浪费且无废料产生。本工序设置密闭防尘罩，筛分粉尘通过管道接入除尘器收集箱处理，主要污染物为筛分粉尘及振动筛设备噪声。

包装入库：经集粉器中沉淀收集的产品，通过斗式提升机的密闭管道输送到封闭的钢制储仓中，通过包装机进行分装入袋，转入成品间储存。在成品料仓的出料口设置一个密闭单元，通过管道将包装粉尘接入除尘器收集箱中。本工序主要污染物为包装粉尘和设备噪声。

2.11 产污环节

本项目产污环节如下表。

表 2-5 本项目主要产污环节和排污特征一览表

类别		产污环节	污染因子	处理及排放方式
废气	膨润土 生产线	卸料	颗粒物	封闭车间
		晾晒		防风抑尘网
		上料、磨粉、筛分、包装		上料、筛分工序产生的粉尘经集尘罩收集，磨粉及成品包装工序产生的粉尘经集气管道收集，收集后的粉尘进入布袋除尘器（TA001）处理后由一根15m 高排气筒排放（DA001）
废水		生活污水	COD、BOD ₅ 、SS、氨氮	化粪池处理
		初期雨水	SS	沉淀池处理

	洗车废水	SS	沉淀池处理后利用
噪声	卸料、晾晒、上料、破碎、磨粉、包装	等效A声级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固废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环卫部门统一收集
	收集粉尘	粉尘	回用于生产
	雨水沉淀池沉渣	沉渣	回用于生产
	洗车废水沉淀池沉渣	沉渣	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设备维修	废润滑油	收集与单独容器内，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委托有危废处理资质的单位清运处理

2.12 本项目物料平衡核算

本项目物料平衡图见图 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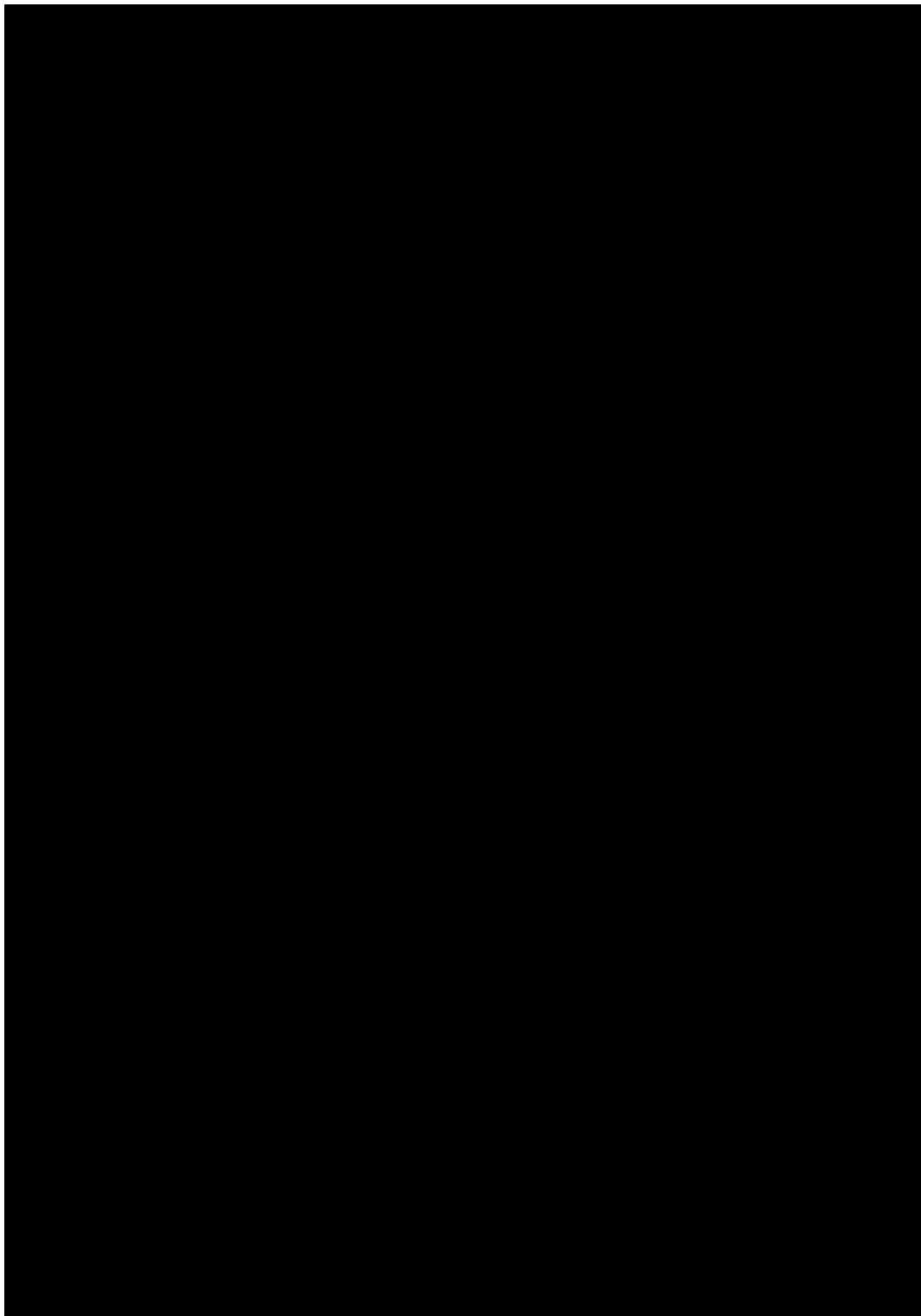


图 2-3 本项目膨润土物料平衡图 (t/a)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根据现场踏勘情况，本项目租赁现有闲置空厂房进行膨润土加工项目的建设，项目场地目前为空厂房，未进行任何生产活动，不存在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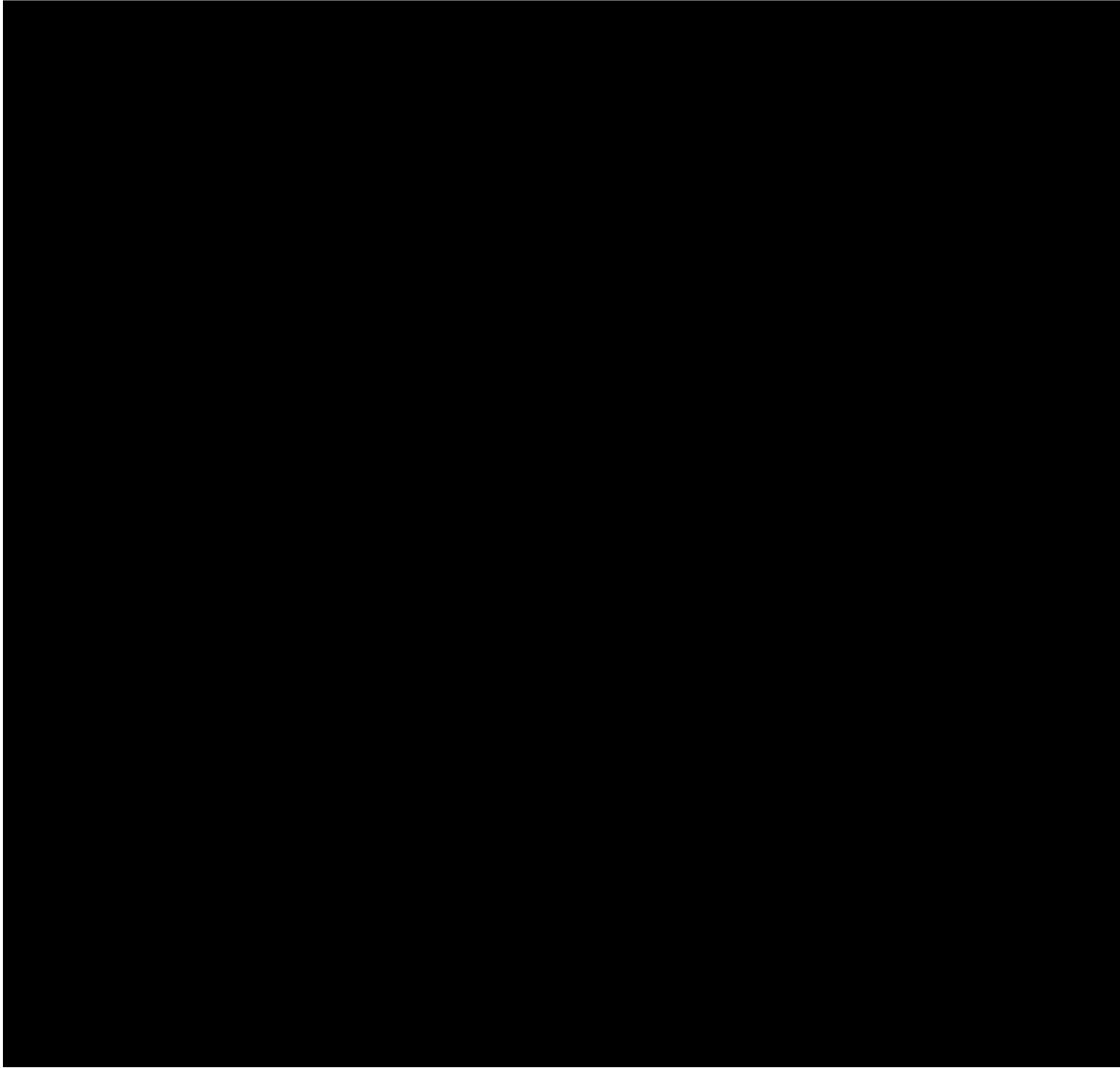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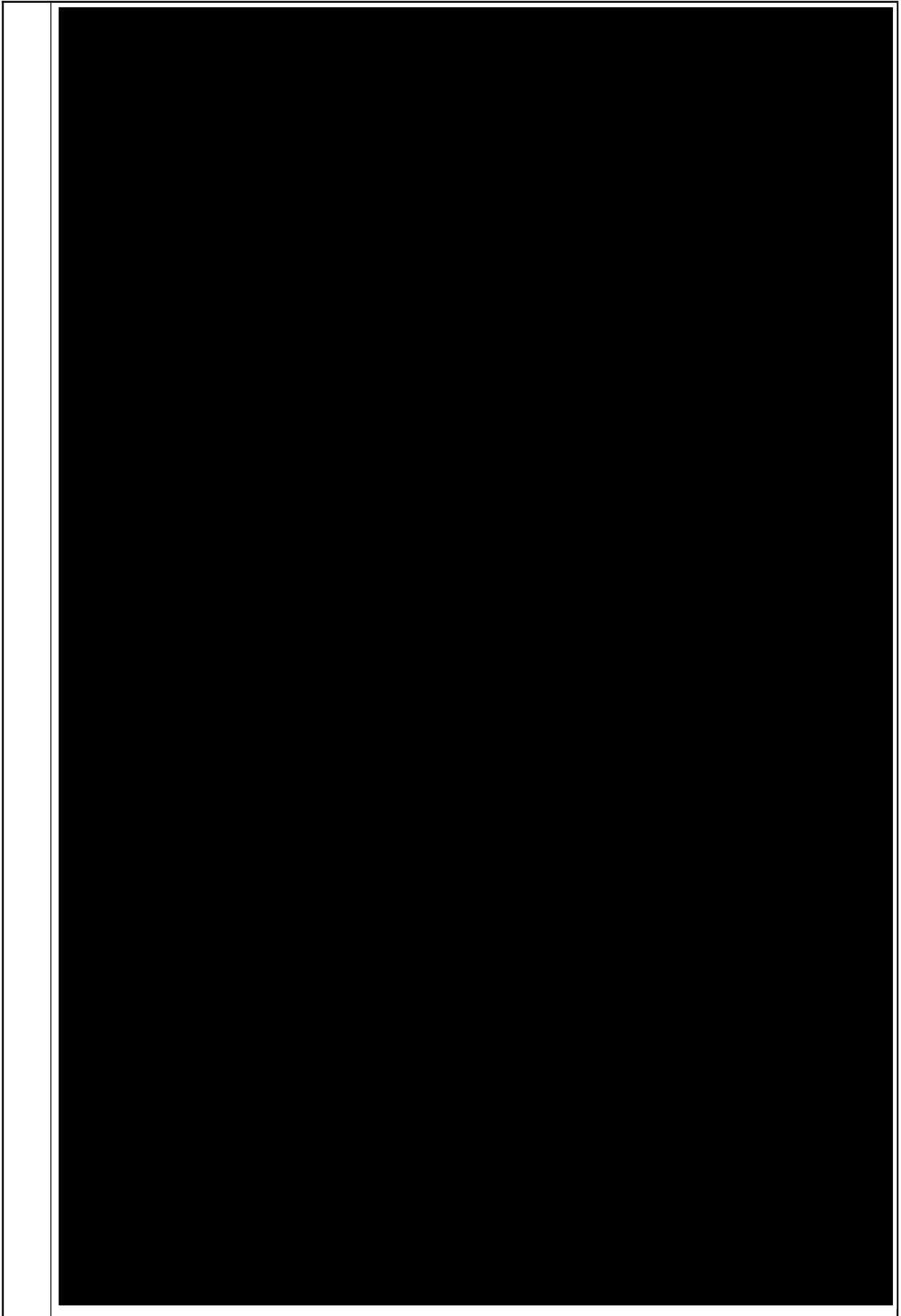
区域 环境 质量 现状	3.1 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根据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划，项目所在地为二类功能区，环境空气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本次评价区域环境空气质量引用河南省空气质量实时发布系统（ http://222.143.24.250:8236/ssfb/#/index ）发布的信阳市 2024 年环境空气质量数据，其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 3-1 2024 年信阳市空气质量现状评价表					
	污染物	年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 ($\mu\text{g}/\text{m}^3$)	(GB·3095-2012) 浓度限值 ($\mu\text{g}/\text{m}^3$)	占标率 (%)	达标情况 (GB·3095-2026) 过度阶段浓度 限值 ($\mu\text{g}/\text{m}^3$)
	PM ₁₀	年平均质量浓度	58	70	82.9	达标
	PM _{2.5}	年平均质量浓度	38	35	108.6	不达标
	S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4	60	6.7	达标
	N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17	40	42.5	达标
	CO	24 小时平均第 95 百分位数	0.9	4	22.5	达标
	O ₃	日最大 8 小时平均第 90 百分位数	156	160	97.5	达标
由上表可知，2024 年信阳市环境空气中 SO ₂ 、NO ₂ 、PM ₁₀ 、CO、O ₃ 浓度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限值，PM _{2.5} 年均浓度不达标，项目所在区域为不达标区。						
	3.2、地表水环境					
	项目所在区域属于淝河流域，淝河属于Ⅲ类水体，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Ⅲ类标准要求。本次地表水环境质量评价引用 2024 年淝河琵琶山桥国控断面（位于本项目东南侧约 7.3km 处）地表水环境质量数据，监测数据统计结果见下表。					
	表 3-2 淝河琵琶山桥国控断面 2024 年水质监测结果单位：mg/L					
	污染物	pH（无量纲）	氨氮	高锰酸盐指数	含氧量	总磷
	年平均浓度	7.0	0.06	3.9	5.7	0.137
	标准值	6~9	≤1.0	≤6	≥5	≤0.2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由上表可知，浉河琵琶山桥国控断面 2024 年全年水质可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标准，项目区域内地表水环境质量良好。					
3.3 声环境质量现状					
距离厂界最近敏感点为东北侧约 15m 处古井村。建设单位委托河南森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6 日对项目敏感点昼夜噪声进行了实地监测，监测分析结果详见表 3-3。					
表 3-3 项目厂区周边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及敏感目标一览表					
检测日期	检测时段	东北侧最近敏感点 古井村（dB(A)）	标准限值（dB(A)）	达标情况	
2025.12.26	昼	45	60	达标	
	夜	39	50	达标	
由监测结果可知，50 米范围内敏感点声环境质量现状均能够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要求。					
3.4 生态环境现状					
本项目属于新建项目，处于人类活动频繁区，无原始珍贵植被生长、无珍贵野生动物活动，无风景名胜区、自然保护区及文化遗产等特殊保护目标，区域生态系统敏感程度较低，项目的实施不会对生物栖息环境造成影响。					
3.5 地下水、土壤环境现状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要求：不存在地下水土壤污染途径的，原则不开展地下水、土壤环境质量现状。根据工程分析，本项目化粪池以及危废间均采取了重点防渗措施，因此本项目不存在土壤、地下水污染途径，因此本评价不开展土壤、地下水环境质量现状调查。					
环境保护目标	根据调查，项目厂界外 50m 范围内不存在声环境保护目标；项目用地为建设用地，用地范围内无生态环境保护目标。项目厂界外 500 米范围内环境保护目标详见下表。				

	表 3-4 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							
	名称	保护对象	位置关系	相对距离/m	人员	坐标	保护级别	
	环境空气	古井村	E	15	约50户/150人	经度：114.224268 纬度：32.150444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二级	
		油房村	SW	415	约20户/60人	经度：114.238370 纬度：32.147296		
	地表水环境	浉河	N	2300	/	经度：114.249741 纬度：32.128407		
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	表 3-5 本项目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表							
	污 染 物	标准名称及级别		污 染 因子	标准限		备注	
	废气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有组织	颗 粒 物	≤120mg/m ³		同时满足《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年修订版）涉PM企业绩效引领性指标中颗粒物有组织排放浓度≤10mg/m ³	
					≤3.5kg/h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无组织		≤1.0mg/m ³		/	
	噪声	运营期：《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			等效声级	昼间≤60dB(A)；夜间≤50dB(A)		/
	固废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					/	
总量控制指标	废气：							
	根据本项目污染物排放核算情况可知，项目营运期生产过程中涉及颗粒物的排放，排放量为0.4969t/a，需要进行总量倍量替代，替代量为0.9938t/a，信阳山河建材有限公司位于信阳高新区招商中心斜对面东300米，设计产能为年产60万吨干粉砂浆，该项目环评文号为信环审[2018]3号，该项目已停产倒闭，项目可削减颗粒物4.212t/a，可满足本项目替代要求。							
	废水：							
	项目无生产废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用于周边肥田，因此，项目不涉及水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	项目施工期主要为设备安装和调试，本项目设备安装、调试简单，且时间较短，因此，随着设备安装、调试完毕后，项目施工期也将结束。因此，本次评价不再对施工期环境影响进行分析。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本项目运营期的环境影响因素主要为废气、废水、噪声及固体废物。 4.1 运营期废气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1、污染源产排情况 



粉尘量为 0.5t/a，密闭车间抑尘效率按 70%计，则无组织排放量为 0.15t/a，沉降粉尘量为 0.35t/a。

⑥包装粉尘

参照《逸散性工业粉尘控制技术》“表 13-2 水泥生产的逸散尘排放因子”中“16.水泥装袋”，粉尘排放因子为 0.005kg/t（装袋）。本项目膨润土生产线年产量为 2 万 t/a，则本项目车间包装粉尘产生量为 0.1t/a。包装口外侧均设置套管对包装粉尘进行负压收集，收集后的粉尘进入覆膜袋式除尘器（TA001）处理后通过 15m 排气筒（DA001）排放，套管负压收集效率为 90%，则收集的粉尘量为 0.09t/a。剩余 15%未收集粉尘无组织排放，则未收集粉尘量为 0.01t/a，密闭车间抑尘效率按 70%计，则无组织排放量为 0.003t/a，沉降粉尘量为 0.007t/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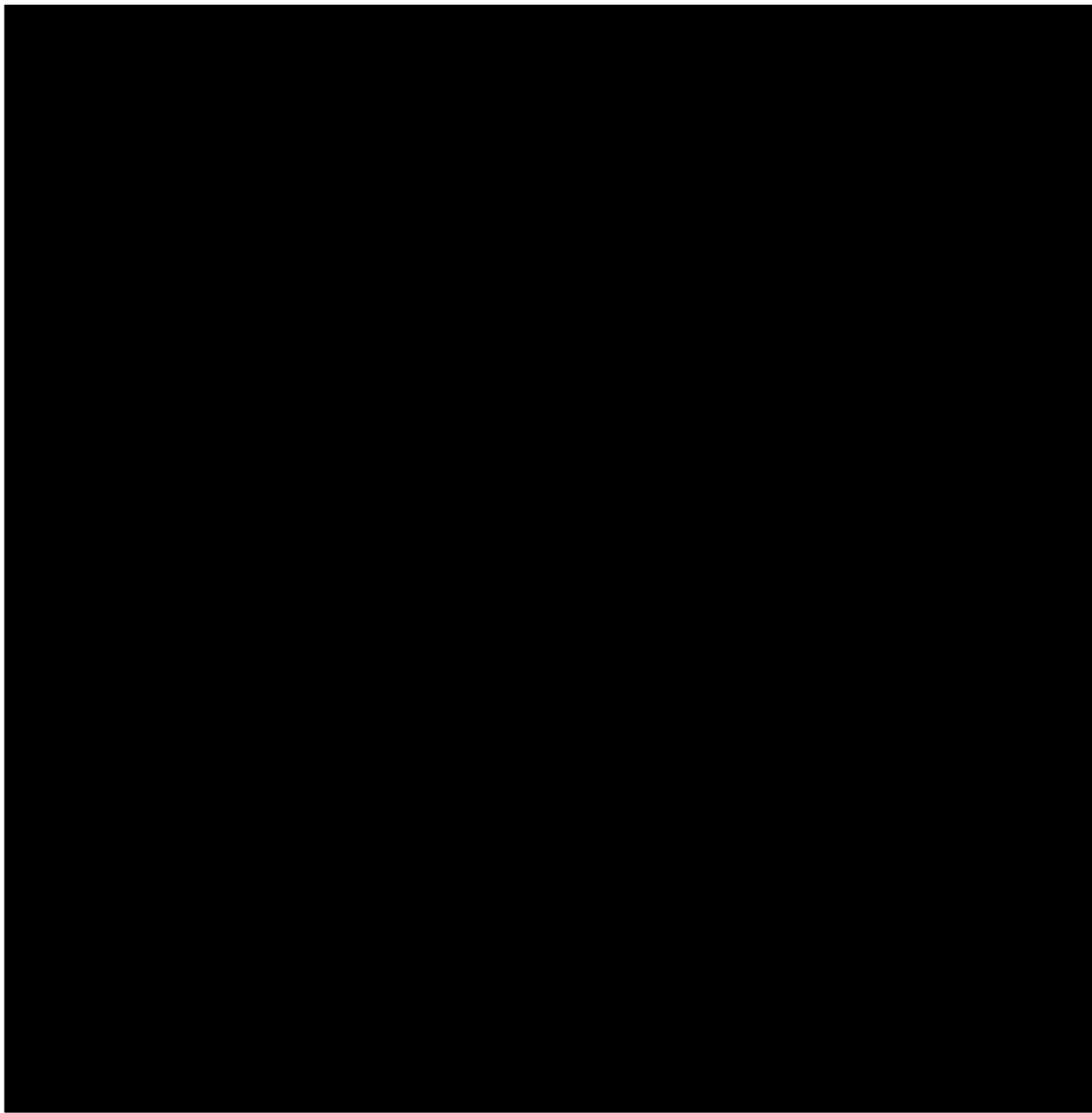
根据企业提供，项目每天上料工序生产 0.5~0.7h，折合 200h/a，磨粉、包装工序年生产 2400h。本项目膨润土生产线上料工序产生的粉尘经集尘罩收集进入布袋除尘器（TA001）处理，磨粉及成品包装工序产生的粉尘经集气管道收集进入布袋除尘器（TA001）处理，处理后的粉尘由一根 15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配套风机风量为 15000m³/h，覆膜袋式除尘器除尘效率按 99%。

本项目运营期上料工序与磨粉、筛分、包装工序一般情况下不同时运行，上料工序运行时，集尘罩收集的粉尘量约为 0.20t/a，上料工序运行时间为 200h/a，则排放量为 0.002t/a、排放速率为 0.01kg/h、排放浓度为 0.67mg/m³；磨粉、筛分、包装工序运行时，集气管道收集的粉尘量合计为 25.89t/a，磨粉、筛分、包装工序同时运行时间为 2400h/a，则排放量为 0.2589t/a、排放速率为 0.108kg/h、排放浓度为 7.2mg/m³；上料、磨粉、筛分、包装工序同时运行时，进入覆膜袋式除尘器（TA001）的粉尘量为 26.09t/a，则排放量为 0.2609t/a，排放速率为 0.109kg/h，排放浓度为 7.27mg/m³。

因此，本项目排气筒（DA001）有组织粉尘排放量为 0.120t/a，最大排放速率为 0.05kg/h，排放浓度为 6.25mg/m³，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限值要求（颗粒物：120mg/m³，3.5kg/h），同时

满足《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 年修订版）涉 PM 企业绩效引领性指标中颗粒物有组织排放浓度 $\leq 10\text{mg/m}^3$ 。

本项目有组织废气产排情况如下。



本项目废气排放口基本情况见下表 4-3。

表 4-3 废气排放口基本情况表

编号	排放口名称	排放口类型	污染物	排气筒位置		排气筒高度 m	出口内径 m	排气温度 °C
				经度	纬度			
DA001	膨润土生产线废气排气筒	一般排放口	颗粒物	114°17'25.02"	32°7'46.59"	15	0.8	100

2、非正常情况排放分析 针对企业生产过程中设备的运行及污染治理设施的运行情况，其可能存在的非正常工况主要为废气治理设备故障等情况。 对于项目废气治理设备可能发生的故障，最常见的是：袋式除尘器故障。公司有定期巡检制度，非值班人员将及时通知操作人员，立即停止作业，非正常工况持续时间最长不超过 1h。 本项目非正常排放量核算见表 4-3。 表 4-4 非正常排放情况一览表 <table> <tr> <th rowspan="2">产品</th><th rowspan="2">排放源</th><th rowspan="2">污染物</th><th rowspan="2">非正常情况</th><th rowspan="2">处理效率</th><th colspan="2">排放情况</th><th rowspan="2">持续时间</th><th rowspan="2">应对措施</th></tr> <tr> <th>排放速率 kg/h</th><th>排放浓度 mg/m³</th></tr> <tr> <td>膨润土生产阶段</td><td>上料、磨粉烘干、包装</td><td>颗粒物</td><td>除尘装置故障</td><td>0%</td><td>10.87</td><td>724.72</td><td>0.5h</td><td>停止生产，及时检修除尘设施</td></tr> </table> 根据上表可知，本项目除尘器出现故障细颗粒物排放浓度严重超标，发现故障后评价建议厂区涉及该工序的生产应及时停止生产，设备检修恢复后再进行生产。 3、污染物治理技术可行性分析 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总则》（HJ942-2018）及《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石墨及其他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HJ1119-2020），袋式除尘器属于规范中规定的可行性技术。本项目使用覆膜袋式除尘器处理有组织排放的颗粒物。覆膜除尘袋由 e-PTFE 微孔滤膜与各种针刺毡复合加工而成，可过滤粉尘微粒，实现近零排放。与一般的袋式除尘器相比，具有效率高、耐高温、防火等优点，可保证颗粒物稳定达标排放。根据核算，本项目各污染源的污染物均可满足相关标准，同时满足《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 年修订版）涉 PM 企业绩效引领性指标中颗粒物有组织排放浓度≤10mg/m³。 根据以上分析，本项目有组织粉尘均采用可行技术，无组织粉尘采用洒水、									产品	排放源	污染物	非正常情况	处理效率	排放情况		持续时间	应对措施	排放速率 kg/h	排放浓度 mg/m ³	膨润土生产阶段	上料、磨粉烘干、包装	颗粒物	除尘装置故障	0%	10.87	724.72	0.5h	停止生产，及时检修除尘设施
产品	排放源	污染物	非正常情况	处理效率	排放情况		持续时间	应对措施																				
					排放速率 kg/h	排放浓度 mg/m ³																						
膨润土生产阶段	上料、磨粉烘干、包装	颗粒物	除尘装置故障	0%	10.87	724.72	0.5h	停止生产，及时检修除尘设施																				

封闭原料仓库、地面硬化等措施可以有效降低其影响。项目废气技术可行，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4、废气监测要求

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总则》（HJ942-2018）及《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总则》（HJ819-2017），结合工程实际产排污情况，制定本项目运营期废气监测计划。具体监测工作建议委托有资质的环境监测机构完成。监测内容及频率见表 4-5。

表 4-5 项目运营期废气监测计划表

污染源	监测点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执行标准	承诺执行更加严格标准
有组织排放	DA001	颗粒物	1 次/年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	同时满足更加严格标准《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 年修订版）附录 2（颗粒物≤10mg/m³）标准。
无组织排放	厂界	颗粒物	1 次/年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

4.2 运营期废水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1、废水产生源强

本项目运营期无生产废水产生，废水主要为员工生活污水车辆清洗废水。

①生活污水

本项目新增员工 10 人，均不在厂区住宿，本项目职工用水定额按照 50L/人·天计算，生活用水量约 0.5m³/d（150m³/a）。生活污水排放系数按 80%计，项目的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0.4m³/d（120m³/a）。

②车辆冲洗废水

由本项目水平衡可知，车辆冲洗用水量为 0.56m³/d（168m³/a）。产污系数按 90%计，则车辆清洗废水量约为 0.50m³/d，151.2m³/a，车辆冲洗废水主要污染物为 SS，在清洗槽边设置沉淀池，沉淀后回用于车辆冲洗，不外排。

③雨水

本膨润土加工项目因膨润土晾晒导致晒场初期雨水含大量 SS，为防控其外排对浉河的影响，配套建设了一座尺寸为 $2\text{m} \times 2\text{m} \times 2.5\text{m}$ 、有效容积 10m^3 的雨水沉淀池，经核算，按 10min 初期降雨时段核算一次最大初期雨水量约 7.65m^3 ，沉淀池 10m^3 容积远大于初期雨水一次最大产生量，可完全收纳并保障沉淀处置时间，有效去除雨水中 SS，满足项目初期雨水收集、处置及排放的环保管控需求。

2、废水处理可行性分析

(1)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可行性分析

本项目所产生的生活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由附近村民拉走肥田。本项目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0.4\text{m}^3/\text{d}$ ($120\text{m}^3/\text{a}$)，产生量较小，根据《工业与城镇生活用水定额》（DB41/T385-2020）信阳市地区绿地浇灌用水定额按 $0.45\text{m}^3/(\text{m}^2 \cdot \text{a})$ ，经调查，本项目四周有耕地不少于 20 亩，由此确定用水量不少于 $6000\text{m}^3/\text{a}$ ，且本项目产污量不大，可以充分消纳本项目生活污水，处理措施可行，对环境的影响较小。

(2) 洗车废水沉淀池设置合理性分析

根据废水源强核算可知，本项目洗车废水产生量为 $0.50\text{m}^3/\text{d}$ ，本项目在车辆进出口设置一个冲洗装置，并配套建设一个沉淀池，沉淀池容积为 5m^3 ，能够有效收集洗车废水，因此沉淀池容积设置合理。

(3) 雨水收集沉淀池设置合理性分析

根据雨水源强核算可知，本项目所在地最大暴雨量以 10min 计初期雨水量为 7.65m^3 ，本项目场区东侧进门处设置一个雨水收集沉淀池，沉淀池容积为 10m^3 大于 10min 计初期雨水量为 7.65m^3 。能够有效收集初期雨水，因此沉淀池容积设置合理。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4.3 运营期噪声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为雷蒙磨、室内风机、烘干机、提升机等运行时产生的噪声，根据类比调查，噪声源强为 75~85dB(A)。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声环境》（HJ2.4-2021）要求，本项目运营期主要噪声源设备位置及噪声源强见下表。																									
	表 4-6 噪声污染源源强核算结果一览表（室内）																									
	序号	建筑物名称	声源名称	声源强	声源控制措施	空间相对位置/m			距室内边界距离/m				室内边界声级/dB(A)				运行时段	建筑物插入损失/dB(A)				建筑物外噪声声压级/dB(A)				
				声功率级/dB(A)		X	Y	Z	东	南	西	北	东	南	西	北		东	南	西	北	东	南	西	北	建筑物外距离
	1	生产车间	雷蒙磨	80	基础减振、厂房隔音	1.6	-67.6	1.2	36.9	3.4	53.3	15.6	48.7	69.4	45.5	56.1	/	26.0	26.0	26.0	26.0	22.7	43.4	19.5	30.1	1
	2		室内风机	80		31.9	-66.6	1.2	6.5	2.8	83.5	15.9	63.7	71.1	41.6	56.0		26.0	26.0	26.0	26.0	37.7	45.1	15.6	30.0	1
	3		提升机	75		23	-66.3	1.2	15.4	3.6	74.7	15.2	51.2	63.9	37.5	51.4		26.0	26.0	26.0	26.0	22.7	43.4	19.5	30.1	1
	4		给料机	80		-3.3	-68.1	1.2	41.8	3.1	48.4	15.8	47.6	70.2	46.3	56.0		26.0	26.0	26.0	26.0	37.7	45.1	15.6	30.0	1
5	烘干机		80	13.1		-67.1	1.2	25.3	3.3	64.8	15.6	51.9	69.6	43.8	56.1	26.0		26.0	26.0	26.0	25.2	37.9	11.5	25.4	1	
注：表中坐标以厂界中心（114.241989,32.149787）为坐标原点，正东向为X轴正方向，正北向为Y轴正方向。																										

2、噪声达标性分析

(1) 评价标准

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2) 预测点位

本次声环境影响评价范围为厂界外 1m。

(3) 评价方法及预测模式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声环境》(HJ2.4-2021)，选用预测模式。

室内靠近围护结构处的倍频带声压级：

$$L_{p2}=L_{p1}-(TL+6)$$

式中：

L_{p1} -靠近开口处（或窗户）室内某倍频带的声压级或 A 声级，dB；

L_{p2} -靠近开口处（或窗户）室外某倍频带的声压级或 A 声级，dB；

TL-隔墙（或窗户）倍频带或 A 声级的隔声量，dB。

室内声源在靠近围护结构处产生的总倍频带声压级：

$$L_{pli}(T) = 10 \lg \left(\sum_{j=1}^N 10^{0.1L_{p1ij}} \right)$$

式中：

$L_{pli}(T)$ ——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内 N 个声源 i 倍频带的叠加声压级，dB；

L_{p1ij} ——室内 j 声源 i 倍频带的声压级，dB；

N 为室内声源总数。

(4) 结果

表 4-7 厂界噪声预测值一览表单位：dB(A)

预测方位	最大值点空间相对位置/m			时段	贡献值 (dB(A))	标准限值 (dB(A))	达标情况	备注
	X	Y	Z					
东侧	55.7	-58.9	1.2	昼间	48.4	60	达标	夜间不生产
南侧	11	-74.2	1.2	昼间	47.3	60	达标	

西侧	-53.9	-75.2	1.2	昼间	46.2	60	达标	
北侧	67.7	19.7	1.2	昼间	46.3	60	达标	

项目声环境保护目标噪声预测结果与达标分析见表 4-8。

表 4-8 项目声环境保护目标噪声预测结果分析一览表单位：dB（A）

序号	声环境保护目标名称	噪声背景值 /dB(A)	噪声现状值 /dB(A)	噪声标准 /dB(A)	噪声贡献值 /dB(A)	噪声预测值 /dB(A)	较现状增量 /dB(A)	超标和达标情况	备注
		昼间	昼间	昼间	昼间	昼间	昼间	昼间	
1	古井村	50	50	60	22.5	50.0	0.0	达标	项目夜间不生产

本项目噪声在通过合理布局，距离衰减后，东、南、西、北厂界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昼间≤60dB（A）、夜间≤50dB（A）。敏感点古井村噪声预测值均能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昼间 2 类标准要求。

因此，本项目实施后的设备噪声对周围声环境影响较小。

（3）监测计划

企业参照《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工业噪声》（HJ1301-2023），监测计划见表 4-9。

表 4-9 噪声污染源监测计划一览表

类别	监测位置	测点数	监测项目	监测频率
噪声	四周厂界	4 个	连续等效 A 声级（Leq（A））	1 次/季度，分为昼间和夜间

4.4 运营期固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本项目建成后运营期产生的固废主要为除尘器收集粉尘及沉淀粉尘、沉淀池沉渣、废润滑油以及员工生活垃圾等。

1) 除尘器收集粉尘及沉淀粉尘

根据物料平衡核算，本项目除尘收集粉尘合计产生量 25.8291t/a，沉降粉尘量为 0.531t/a，合计 26.3601t/a，经收集后回收再利用。

2) 除尘器废弃布袋

项目采用覆膜袋式除尘器（TA001）处理废气，设备配套覆膜滤袋。根据同类项目运行经验及滤袋使用寿命，结合本项目粉尘浓度及运行负荷，滤袋更换周期为6个月/次，单次更换量为12条，年更换总量为24条。废弃布袋沾染少量粉尘，属于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代码：303-009-99），由滤袋厂家回收再生，避免二次污染。

3) 员工生活垃圾

项目职工生活垃圾按0.5kg/人.天计，本项目员工10人，则年产生生活垃圾约1.5t/a，统一堆放于有盖垃圾箱内，分类存放，定期消毒，由当地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4) 沉淀池沉渣

①雨水沉淀池沉渣

本项目晾晒场区雨季时会产生雨水，通过厂区雨水收集池沉淀后外排，沉淀池沉渣定期清理后回用于生产，由于雨水具有不确定性，这里不再对沉渣进行定量分析。

②洗车废水沉淀池沉渣

项目车辆冲洗废水经沉淀池处理后回用，沉淀池底部的泥渣产生量约占清洗废水量的2‰，约为0.001t/d（0.3t/a），其含水率约90%。沉淀池泥渣属于《一般固体废物分类与代码》（GB/T39198-2020）中99其他废物（代码为303-999-99），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理。

5) 废润滑油

本项目生产设备日常保养及检修过程中，会产生一定量的废润滑油，产生量约为0.03t/a。废润滑油被列入《国家危险废物名录》，属于危险废物，废物类别：HW08废润滑油与含矿物油废物，属于非特定行业，废物代码：900-214-08，危险特性为毒性、易燃性。本项目新建一座危废暂存间，用于暂存废润滑油，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回收处理。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种类、数量及处置情况见表4-10。

表 4-10 本项目固体废物产生量及处置情况一览表

序号	固废名称	代码	固废属性	产生量	处置情况
1	除尘器收集粉尘及沉降粉尘	900-099-S59	一般固废	26.3601t/a	本项目回收再利用
2	除尘器废弃布袋	900-099-S59	一般固废	24 个/a	滤袋厂家回收再生
3	沉淀池沉渣	900-099-S59	一般固废	0.3t/a	委托当地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4	生活垃圾	/	/	1.5t/a	委托当地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5	废润滑油	900-214-08	危险废物	0.03t/a	危废暂存间暂存，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表 4-11 本项目危险废物情况一览表

序号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产生量	产生工序及装置	形态	主要成分	有害成分	产废周期	危险特性	污染防治措施*
1	废润滑油	HW08（废润滑油与含矿物油废物）	900-214-08	0.03t/a	设备保养维修工序	液态	废润滑油	废润滑油	300d	T、I	危废暂存间（3m ² ）储存后，定期交由资质单位处置

表 4-12 项目危险废物贮存场所基本情况

序号	贮存场所（设施）名称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位置	占地面积	贮存方式	贮存能力	贮存周期
1	危废暂存间	废润滑油	HW08	900-214-08	厂区	3m ² ，地面采用防渗处理	暂存在危废间分区存放	1t	300d

项目在 1#办公区内北侧设置 3m³ 的危废间，对危废间管理要求：

①必须有耐腐蚀的硬化地面和基础防渗层，地面无裂隙；设施底部必须高于地下水最高水位；

②危险废物贮存设施应满足“六防”要求；贮存设施地面须做硬化处理，场所应有雨棚、围堰或围墙；

③危险废物贮存场所必须设置危险废物警告标志，盛装危险废物的容器上必须粘贴符合标准的标签。标志标签必须保持清晰、完整，如有损坏等不符合标准的情

况，应当及时修复或更换；

④按《环境保护图形标识—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GB15562.2）要求设置环境保护图形标志。

⑤危险废物贮存时间不得超过 1 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合理处置。

⑥危险废物贮存场地不得放置其他物品，保持场地清洁干净，并配备相应的消防器材和个人防护用品等。

危废管理要求：

①建立危险废物的管理制度，配备专职人员，设立危险废物的产生、收集、贮存、处置台账，记录反映整个危废物品的产生量、收集量、处置去向和处置数量，做到记录详细、完整。记录上注明危险废物的名称、来源、数量、特性和包装容器的类别、入库日期、存放库位、废物出库日期及接收单位名称。

②危险废物交由资质的单位处置或回收、利用，在转运过程中应按环保规定向主管的环保部门提出申请办理转移联单，杜绝非法转移。

③定期对所贮存的危险废物包装容器及贮存设施进行检查，发现破损，应及时采取措施清理更换，杜绝跑、冒、滴、漏现象的发生。车间防渗要求：评价要求建设单位应在危废暂存间设置防渗措施，要求设置耐腐蚀的硬化地面和基础防渗层；在厂房内其他区域设置硬化地面；

④危废暂存间内禁止混入一般废物和其他物品。

危废运输转移要求：

①危险废物转移过程应按《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执行。

②危险废物运输应由持有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单位按照其许可证的经营范围组织实施，承担危险废物运输的单位应获得交通运输部门颁发的危险货物运输资质。

经采取以上治理措施后，本项目工程产生的固体废物均得到合理地处理和处置，不会产生二次污染。

4.5 土壤、地下水环境影响分析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本项目属于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业，不存在地下水、土壤环境污染途径。故本次评价不开展地下水、土壤环境影响评价。

本次评价建议建设单位在环境管理中进一步加强土壤、地下水污染防治管理，降低项目对土壤、地下水环境的影响，具体如下：

（1）分区防渗。厂区按简单防渗区和重点防渗区进行分区防渗，分别采用不同等级的防渗措施。本项目简单污染防渗区（晾晒区、生产车间、干料间、原料车间、厂区道路）全部硬化。重点污染防渗区（危废暂存间），参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进行设计。

（2）加强原料的贮存、使用、废弃管理。风险物质储存区域和危废暂存间进行重点防渗，设置托盘或其他防泄漏、泄漏收集措施，避免有毒有害化学物质直接进入环境。

（3）加强对废气处理设施的管理，定期查漏补缺，及时发现并补漏破损地面，管线杜绝跑冒滴漏。

（4）建设单位要加强内部管理，将土壤污染防治纳入项目环境风险防控体系，严格依法依规建设和运行污染治理设施，确保重点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另外，提高企业员工污染隐患和环境风险防范意识，并定期开展培训。

4.6 运营期环境风险影响和保护措施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T169-2018)，环境风险评价适用范围为：涉及有毒有害和易燃易爆物质的生产、使用、储存（包括使用管线运输）的建设项目可能发生的突发性事故（不包括人为破坏及自然灾害引发的事故）的环境风险评价。环境风险评价应以突发性事故导致的危险物质环境急性损害防控为目标，对建设项目的环境风险进行分析、预测和评估，提出环境风险防范、控制、减缓措施，明确环境风险监控及应急建议要求，为建设项目环境风险防控提供科学依据。

1) 风险源调查

根据《危险化学品目录（2022 版）》、《危险货物品名表》（GB12268-2012）、《化学品分类、警示标签和警示性说明安全规范-急性毒性》（GB20592-2016）、《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 年）、《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附录 B 等标准规定，确定本项目的主要危险物质为废润滑油。

项目“三废”中废润滑油属于油类物质为风险物质。废润滑油年产生量最大为 0.03t/a，暂存危废暂存间，并定期交由资质单位清运处理。清运频次约为半年一次，故本项目厂区废润滑油最大承载量为 0.03t/a。

表 4-13 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物质

类别	名称	CAS号	最大储 存量 (t)	是否为 环境风 险物质	风险物 质类别	临界 量 (t)	存储方式	q/Q
油类 物质	废润 滑油	/	0.03	是	易燃液 态物质	2500	危废暂存 间	0.000012
合计								0.000012

2) 危险化学品的理化性质

表 4-14 废润滑油理化性质一览表

类别	中文名：机油；润滑油		英文名：lubricatingoil；Lubeoil	
理化性质	外观与性状	油状液体，淡黄色至褐色，无气味或略带异味。		
	相对密度（水=1）	0.93	相对密度（空气=1）	0.85
	沸点（℃）	150	饱和蒸汽压（kPa）	0.13/145.8℃
	溶解性	不溶于水，溶于苯、乙醇、乙醚、氯仿、丙酮等多数有机溶剂。		
健康危害	侵入途径	吸入、食入。		
	健康危害	急性吸入，可出现乏力、头晕、头痛、恶心，严重者可引起油脂性肺炎。慢接触者，暴露部位可发生油性痤疮和接触性皮炎。可引发神经衰弱综合征，呼吸道和眼刺激症状及慢性油脂性肺炎。		
	急救方法	皮肤接触：脱去污染的衣着，用大量流动清水清洗。就医。眼接触：提起眼睑，用流动清水或生理盐水冲洗。就医。吸入：迅速脱离现场至空气新鲜处，保持呼吸畅通。就医。食用：饮足量温水，催吐。就医。		
燃烧爆炸危	燃烧性	可燃	燃烧产物	一氧化碳、二氧化硫
	闪点（℃）	120~340	引燃温度（℃）	248
	危险特性	遇明火、高热可燃。		
	稳定性	稳定	聚合危害	不聚合

危险性	禁忌物	硝酸等强氧化剂。		
	灭火方法	消防人员须佩戴防毒面具、穿全身消防服，在上风向灭火。尽可能将容器从火场移至空旷处。喷水保持火场容器冷却，直至灭火结束。处在火场中的容器若已变色或从安全泄压装置中产生声音，必须立即撤离。灭火剂：雾状水、泡沫、干粉、二氧化碳、砂土。		
储运条件	储存于阴凉、通风的库房。远离火种、热源。应与氧化剂分开存放，切忌混储。配备相应品种和数量的消防器材。储区应备有泄漏应急处理设备和合适的收容材料。运输要求用油罐、油罐车、油船、铁桶、塑料桶等盛装，盛装时切不可装满，要留出必要的安全空间。			

3) 评价等级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的有关规定，按照生产工艺过程、运输及储存中危险物质的存量确定项目的风险源以及环境敏感目标，对环境风险潜进行初判，从而判断项目环境风险评价工作等级。

环境风险评价工作级别划分依据见表 4-15。

表 4-15 评价工作等级划分一览表				
环境风险潜势	IV、IV ⁺	III	II	I
评价工作等级	一	二	三	简单分析 a

a 是相对于详细评价工作内容而言，在描述危险物质、环境影响途径、环境危害后果、风险防范措施等方面给出定性的说明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中附录 B 和 C，当企业存在多种风险物质时，则按下式计算：

$$Q=\frac{w_1}{W_1}+\frac{w_2}{W_2}+...+\frac{w_n}{W_n}$$

式中：

w₁, w₂, ..., w_n-----每种风险物质的存在量，t；

W₁, W₂, ..., W_n-----每种风险物质的临界量，t。

按照数值大小，将 Q 划分为 4 个水平：

（1）当 Q<1 时，该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

（2）当 Q≥1 时，将 Q 值划分为：①1≤Q₁<10；②10≤Q₂<100；③Q₃≥10。

本项目建成后，环境风险物质为废润滑油，经计算，其 Q=0.000012<1。则环境风险潜势等级为“Ⅰ”，根据风险评价工作等级划分一览表，本项目环境风险评价，可进行简单分析。

建设项目环境风险简单分析内容表见表 4-16。

表 4-16 建设项目环境风险简单分析内容表

建设项目名称	信阳市高新区今源非金属新材料厂年产 2 万吨饲料添加剂加工项目
建设地点	信阳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珍珠路办事处闵岗社区古井组 66 号
地理坐标	东经：114 度 14 分 31.419 秒，北纬：32 度 08 分 59.193 秒
主要危险物质及分布	废润滑油分布区域：危废暂存间
环境影响途径及危害后果	油类物质泄漏事故可能导致风险物质泄漏至危废暂存间内，并在地面扩散。油类物质遇明火、高热可引起燃烧爆炸，导致次生二氧化硫、一氧化碳排放。次生二氧化硫、一氧化碳随着空气流动对大气环境质量造成不良影响，并有可能危害周边环境风险受体的人身安全。
风险防范措施要求	危废暂存间地面与裙脚采用坚固、防渗的材料建造，地面裙脚高度不低于 40cm。装载油类物质的容器内需留足够空间，容器顶部与液面之间保留 100mm 以上的空间。加强泄漏报警系统建设工作，建立完善的巡查、管理制度，事故发生后短时间内即可发现，进而切断泄漏源，并在第一时间通知预警，减轻事故影响。
	针对运营中可能发生的异常现象和存在的安全隐患，设置合理可行的技术措施，制定严格的操作规程； 对易发生泄漏的部位实行定期的巡检制度，及时发现问题，尽快解决； 建立健全安全、环境管理体系及高效的安全生产机制，一旦发生事故，要做到快速、高效、安全处置； 设立警告牌(严禁烟火)，并放置灭火器。

经分析，拟建项目存在一定潜在风险，但只要将本评价中制定的相关应急预案及防治措施落实后，可将风险值降到最低，其对周边环境的影响在可接受范围内。

4) 风险评价结论

根据分析，本项目危险化学品不属于重大危险源，危险化学品发生泄漏时，经采取有效措施并疏散人群，对周边人群人身安全造成的影响较小。环评建议建设单位加强风险管理及应急措施。

4.8 工程环保投资估算

本项目环保投资估算见下表 4-17。

表 4-17 环保投资估算一览表

类别		污染源	拟采取的措施	投资（万元）
本项目 投资	废气	有组织粉尘	膨上料、筛分工序产生的粉尘经集尘罩收集，磨粉及成品包装工序产生的粉尘经集气管道收集，收集后的粉尘进入布袋除尘器（TA001）处理后由一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DA001）	10
		无组织粉尘	上料口设置集尘罩收尘，生产车间全封闭，原料入库，粉尘车间沉降；厂区建设有围墙和防风抑尘网，晾晒场区硬化，禁止车辆经过晾晒场，晾晒场与其他区域分割开来	30
	废水	员工生活废水	化粪池（10m³）	1
		洗车废水	沉淀池（5m³）	1
		初期雨水	雨水收集系统及沉淀池（10m³）	3
	噪声	机械设备	基础减震、厂房隔声	1.5
	固废	生活垃圾	垃圾桶若干，定期交由当地环卫部门处理	0.1
		危险固废	危废暂存间 3m²，分类暂存，定期交由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	1.5
	其他相关费用（视频监控）			2
合计				50.1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内容要素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膨润土有组织废气排放口 (DA001)	颗粒物	上料、筛分工序产生的粉尘经集尘罩收集，磨粉及成品包装工序产生的粉尘经集气管道收集，收集后的粉尘进入布袋除尘器 (TA001) 处理后由一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 (DA001)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排放浓度限值要求，同时满足《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 年修订版）涉 PM 企业绩效引领性指标中颗粒物有组织排放浓度≤10mg/m ³
	车间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	上料口设置集尘罩收集，生产车间封闭，原料入库，粉尘车间沉降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周界外最高浓度点限值
	晾晒场区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	厂区建设有围墙和防风抑尘网，晾晒场区硬化，禁止车辆经过晾晒场，晾晒场与其他区域分隔开来	
地表水环境	生活污水	COD、NH ₃ -N	生活污水经厂内化粪池预处理后由附近居民定期清掏用作农肥	/
	洗车废水	SS	洗车废水沉淀池（3m ³ ）	/
	雨水	SS	雨水导流沟+雨水收集沉淀池（10m ³ ）	/
声环境	生产设备	等效 A 声级	距离衰减，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电磁辐射	无	无	无	无
固体废物	一般固废：项目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主要为除尘器收集的粉尘，车间沉降收集的粉尘。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和车间沉降粉尘回用于生产；雨水沉淀池沉渣回用于生产、车辆冲洗沉淀池沉渣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危险固废：废润滑油暂存于生产车间内的 1 座 3m ² 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 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清运。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土壤污染防治措施： ①晾晒区、干料间、生产车间、成品间厂区道路地面全部硬化。 ②危废暂存间严格落实“六防”措施，防止废润滑油泄漏污染土壤。 ③源头控制：项目设备和车辆及时进行维护，防止机油跑冒滴漏。生产车间、危废暂存间均采用严格的防渗措施。重点防渗区防渗层的防渗性能不应低于 6.0m 厚渗透系数为 10 ⁻⁷ cm/s 的黏土层的防渗性能，简单防渗区做地面硬化处理。			
生态保护措施	/			
环境风险	废润滑油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危废间需根据相关规范要求采取重点防渗措			

防范措施	施，防止出现泄漏。
其他环境 管理要求	(1) 本项目建成后应及时进行排污许可登记。 (2) 根据膨润土加工企业提标治理改造方案相关规定，建立环境管理台账制度，落实环境管理台账记录的责任部门和责任人，明确工作职责，包括台账的记录、整理、维护和管理等。台账记录频次和内容须满足改造方案环境管理要求，并对台账记录结果的真实性、完整性和规范性负责。台账应按照电子化储存和纸质储存两种形式同步管理。 (3) 企业内部设置环境保护管理机构，配备专职人员 1-2 人，实行主要领导负责制，由分管生产的领导直接负责，配合有资质环境监测单位定期对该厂区周围的大气、噪声等进行常规监测，利用监测数据定期汇报污染物排放与治理情况表，与当地环保部门通力协作，共同搞好厂区环保工作。 (4) 制定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制度上墙。 (5) 贯彻执行国家和地方各项环保方针、政策和法规，制定全厂环境保护制度和细则，组织开展职工环保教育，提高职工的环保意识。 (6) 制定并加强项目各污染治理设施操作规范和操作规程学习，建立各污染源监测制度，按规定定期对各污染源排放点进行监测，保证处理效果达到设计要求，各污染源达标排放。 (7) 负责检查各污染治理设施运行情况，发现问题及时上报、及时处理；并负责调查出现环境问题的缘由，协助有关部门解决问题，处理好由环境问题带来的纠纷。 (8) 按照“一厂一策”要求，及时向有关单位及社会公众公开本项目排污信息及环境管理制度。 (9) 按照生态环境主管部门要求安装用电监管设备。 (10) 做好例行监测工作，并及时公开，确保达标排放

六、结论

综上所述，信阳市高新区今源非金属新材料厂年产 2 万吨饲料添加剂加工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项目在认真落实各项环保治理措施后，工程所排放各项污染物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可以实现其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环境效益的协调发展。因此，本项目在认真落实本评价报告所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的基础上，从环保角度分析，本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附表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分类 \ 项目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 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③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填）⑤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⑥	变化 ⑦
废气	颗粒物	/	/	/	0.4969t/a	/	0.4969t/a	+0.4969t/a
废水	COD	/	/	/	0	/	0	0
	NH ₃ -N	/	/	/	0	/	0	0
一般工业 固体废物	除尘器收集 粉尘及沉降 粉尘	/	/	/	26.3601t/a	/	26.3601t/a	+26.3601t/a
	除尘器废弃 布袋				24 个		24 个	+24 个
	生活垃圾	/	/	/	1.5t/a	/	1.5t/a	+1.5t/a
	洗车废水沉 淀池沉渣	/	/	/	0.3t/a	/	0.3t/a	+0.3t/a
危险固体废 物	废润滑油	/	/	/	0.03t/a	/	0.03t/a	+0.03t/a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单位 t/a。